

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1年12月28日以传真或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12年1月11日在北京歌华开元大酒店召开，应参加会议监事7人，实际参会7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杜春丽女士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股东大会推荐第三届监事会候选人的议案》

该决议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提名赵玉华女士、张世磊先生、张董仕先生等3人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简历见附件《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任根华先生、刘世雅女士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

公司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选举将采取累积投票制，本届监事会监事任期

三年，自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

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原监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监事职务，不得有任何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投资设立广东合资公司的议案》

该决议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公司与中联合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在广东设立合资公司。其中，公司出资人民币 1,8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60%；中联合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1,2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40%。

特此公告

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二年一月十一日

附件：**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

赵玉华女士：196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1981 年参加工作，历任青岛市第九针织厂会计、盛大集团工程设备厂会计、东营胜利油田聚合物有限公司财务资产部主任、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资产部主任。

赵玉华女士与公司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任何关联关系，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张世磊先生：197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工学学士，工商管理硕士。1991 年参加工作，历任胜利石油管理局泵公司电泵厂技术员、生产调度、车间副主任、生产办副主任。现任山东省高新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投资二部经理，高级业务经理，兼任山东金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和山东山大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潍坊胜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山东方圆有色金属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滨州高新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山东银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及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张世磊先生与公司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任何关联关系，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张董仕先生：195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专学历，中共党员。1975 年参加工作，历任上海胜利油气实业公司业务员、业务经理。2006 年至今为上海胜利油气实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上海双建生化技术发展有限公司董事。

张董仕先生与公司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任何关联关系，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